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2025年5月21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5年4月24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用語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建議普通決議案（「建議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點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動議：		
(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健康護理及保健產品採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b)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建議年度上限；及	31,943,485 100.00%	0 0.00%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就健康護理及保健產品採購協議、建議年度上限及據此擬進行的事宜及交易簽立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並作出其認為必要或適宜的一切行動或事宜。」		
由於建議決議案之贊成票超過50%，故該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點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53,336,332股股份，其中(i)393,189,89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數目約60.18% (即(1)蔡先生直接持有的11,000,000股股份；(2) VRI直接持有的381,939,890股股份；及(3)VRHK直接持有的250,000股股份之總和)；及(ii)由蔡章泰先生持有的9,7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48%。基於上市規則之規定，就健康護理及保健產品採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包括建議年度上限) 而言，蔡先生、廖女士 (為蔡先生的配偶)、VRI、VRHK及蔡章泰先生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或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並無持有庫存股份。並無其他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任何其他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獨立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建議決議案或放棄投票。因此，共有250,446,442股股份 (佔已發行股份數目約38.33%) 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有關健康護理及保健產品採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包括建議年度上限) 的建議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程序之監票人。

本公司謹此匯報，全體董事親身出席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永勝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文成

香港，2025年5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文成先生、蔡章泰先生、許明輝先生及符國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梁明珠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國章先生、區裕釗先生及容啟亮教授。